

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
尾矿处理系统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17日，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根据《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尾矿处理系统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 项目名称：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尾矿处理系统提升改造项目；
- (2) 建设单位：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 (4) 建设地点：河北省唐山市迁安市马兰庄镇后裴庄村南；
- (5)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项目尾矿处理能力为每小时560吨(约为450万t/a)，产品为建筑砂，年产148.171万t(含水率18%)；
- (6)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项目主体工程包括干排车间、浓密罐车间；储运工程包括建筑砂库房、泥饼暂存库房；辅助工程为办公室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及审批情况：2023年8月，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尾矿处理系统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8月31日，迁安市行政审批局以迁行审环表[2023]52号文予以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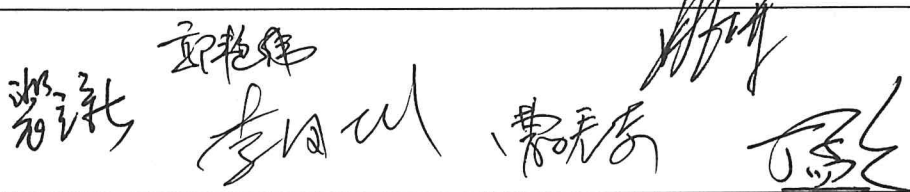
企业已完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130283MA0EFJ8985002X。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29.412%。

(四)验收范围

验收工作组签名：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实际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干排车间面积由 600m² 变为 2250m²，浓密罐车间由 300m² 变为 1050m²，项目变化不涉及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洗车废水和盥洗废水。

项目尾矿处理系统产生的清水进入清水池，经清水泵返回选矿生产工序再利用，不外排；项目建设洗车台 1 座，配套建有沉淀池，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盥洗废水直接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为尾矿砂堆存及装卸废气、运输扬尘。

项目建设 1 座封闭的尾矿砂库房，库房内设有喷雾抑尘装置；设置封闭皮带通廊；运输道路进行石砾硬化，定时洒水抑尘；运输车辆进行苫盖；设有洗车台 1 座，对运输车辆进行清洗。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浓密罐、高频振动筛、磁选机、压滤机、各种泵类等。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洗车沉泥、泥饼、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和生活垃圾。

洗车沉泥定期收集回用于浓密罐生产工序；项目干排处置后泥饼作为矿山地质生态恢复使用；建筑砂定期外售建材单位；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鑫力选厂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 1 座，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暂存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五）其他

验收工作组签名：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名：郭志新、郭志新、李同川、曹晓东、丁盛

项目干排车间地面、建筑砂库房地面、泥饼库房地面、清水池均采用抗渗混凝土防渗，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浓密罐车间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颗粒物满足达标排放。

2、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尾矿处理系统产生的清水泵返回选矿生产工序循环利用，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人员盥洗废水用于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690\text{mg}/\text{m}^3$ ，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1-2012）表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结果等效声级为（42~50）dB(A)，夜间监测结果等效声级为（40~45）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水：项目尾矿处理系统产生的清水泵返回选矿生产工序循环利用，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人员盥洗废水用于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

4、固体废物：洗车沉泥定期收集回用于浓密罐生产工序；项目干排处置后的

验收工作组签名：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名：李国川、王艳伟、雷无安、[未署名]

泥饼作为矿山地质生态恢复使用；建筑砂定期外售建材单位；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暂存选厂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三)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无废水排放口，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治理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周围产生明显环境影响。

六、验收结论

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尾矿处理系统提升改造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验收检测报告表明，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厂区硬化、绿化措施；
- 2、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等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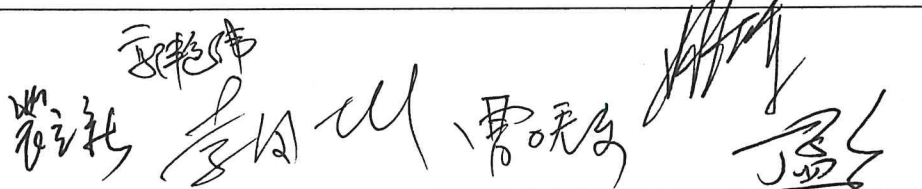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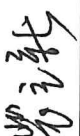




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尾矿处理系统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部门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1	建设单位	裴立新	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	18831516988	
2	设计单位	裴立新	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	18831516988	
3	施工单位	裴立新	迁安市鑫力铁选有限公司	18831516988	
4	监测单位	郭艳伟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315515822	
5	环评及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姚亚军	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931586806	
6		李凤彬	秦皇岛市引青济秦工程水质中心	13933792576	
7	专业技术专家	曹振奇	秦皇岛市环境应急与重污染天气预警中心	18833559509	
8		丁孟云	秦皇岛市环境保护科学学会	13503356262	